

## 与民分忧 为民解难

24 小时热线

962555

### 回音壁

## 蓝村路小龙虾店 被“做规矩”

6月24日,本报报道了蓝村路上的两家小龙虾店占道经营,将桌椅、炉灶全部摆放在外,使得人行道上布满油污,环境脏乱。曝光后,浦东城管塘桥街道中队迅速行动,来到现场进行执法检查,当场责令当事人将门外的椅子和物品清理干净,炉灶移至店内,不得超出门外经营。

记者了解到,城管塘桥街道中队还约谈了两家小龙虾店当事人,对店家开具了行政处罚决定,同时明确了几点要求。一是加强门前责任制管理;二是保持门前环境卫生整洁,不得乱堆物、乱倒污水等,做好保洁,保持道路畅通;三是按照市容环境管理规定,严禁跨门经营等一切违法行为。

城管塘桥街道中队介绍,针对占道经营行为,中队将派队员和特保辅助队员进行三定管理,即定时、定岗、定责。目前,执法人员每天14时起定点管理,在两家小龙虾店门外,固守至次日零时。如发现违法经营行为,立即启动执法程序,对违法行为严格处罚。

此外,塘桥街道对蓝村路上的餐饮店家发出通知,要求在杜绝跨门经营行为之外,还必须分类投放餐厨垃圾,积极配合运输单位清运,严格按照餐厨垃圾管理要求,做好垃圾分类。 本报记者 夏韵

## 梅花路周边 加强巡查

7月3日,本报报道了浦东新区梅花路999弄9号到30号沿街存在占道经营的问题,严重扰民,影响市容环境卫生,扰乱公共秩序。接到投诉后,城管花木街道执法中队高度重视,指派专人进行处置。

城管花木街道执法中队相关负责人表示,接到投诉当天下午,执法人员赶赴投诉现场,发现该处地址沿梅花路两侧商铺并无跨门经营的行为,投诉主要集中在该处地址内部区域范围内,发现内部通道两侧商铺门前摆放了就餐桌椅。

根据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以及相关法律条款的要求,内部区域的管理责任为所辖物业管理单位,执法人员随即赶赴所辖物业管理处。经查,该处属于上海上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,执法人员将发现的问题向物业进行了反映,要求物业管理部门切实履行起内部区域市容管理义务,加强管理,保持市容环境整洁、有序。

城管部门承诺,将加强梅花路及周边的夜间巡查力度并保持市容环境整洁有序,同时积极回应市民关切,及时、高效处置合理诉求。

徐驰